##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拟计划增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资本市场近期的变化,为了企业长远发展,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北京 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管理层及员工持股 计划或管理层增持计划的相关重大事项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目前有 关具体计划方案仍在筹划研讨中,公司将遵循监管要求开展前述事项的信息披露 工作。

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即日起未来六个月将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本公司还将抓住我国北斗系统全球化建设的机遇,积极谋划,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和盈利能力。

2015 年 7 月 10 日已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周儒欣先生、董事胡刚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成长价值的认可拟计划根据资本市场变化情况自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13 日止,通过法律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增持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周儒欣先生、董事胡刚先生。

增持计划: 自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13 日止,根据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拟根据资本市场变化情况计划通过法 律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直接增持、通过资产管理计划等其他间接 方式增持)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 1,900 万元人民币。

## 二、增持目的

基于对北斗卫星导航定位行业的发展前景、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良好发展态势的信心,增持所需资金由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周儒欣先生、胡刚先生自筹取得。

## 三、增持方式

拟计划通过法律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直接增持、通过资产管理计划等其他间接方式增持)增持公司股份。

四、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截至目前,周儒欣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10,442,7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08%,胡刚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939,7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六、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控股股东及董事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 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0日

